关于印发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

工作要点的通知

局机关各室，执法监察大队，各开发区、各街镇应急管理机构：

现将《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工作要点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遵照执行。

2022年4月2日

（联系人：白连东，联系电话：65305612）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滨海新区应急管理局2022年工作要点

2022年全区应急管理系统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、防灾减灾救灾的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，以迎接党的二十大为主线，组织开展“迎盛会、铸忠诚、强担当、创业绩”主题学习宣传教育实践活动，按照“理直气壮，标本兼治，从严从实，责任到人，守住底线”要求，深入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，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，打造忠诚、干净、担当的应急管理队伍，以高水平安全服务“滨城”高质量发展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一、旗帜鲜明讲政治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

1.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。始终坚定“政治”这个总航标，进一步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，持续用党的奋斗历程和伟大成就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牢记初心使命、坚定理想信念，把讲政治贯彻到应急管理工作各方面、全过程，坚定捍卫“两个确立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（党建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职责分工负责）

2.坚持政治建设统领。实施培根铸魂工程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引导党员干部把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作为毕生追求，打牢高举旗帜、听党指挥思想根基。落实双重管理机制，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增强事业心和责任感，真正做到为党分忧、为国尽责、为民奉献。创新推进政治工作，将政治工作融入业务工作全过程，为履行职责使命提供有力保证。进一步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，加强党风廉政建设，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。（党建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3.坚决守牢首都政治“护城河”与安全“护城河”。组织落实《滨海新区应急管理“十四五”规划》，分解目标任务，制定分工方案，全力推动落实。深化京津冀风险联防联控联治，会同市港航、海事等部门，严防严控5大类安全风险，全面提升生产安全事故防范、自然灾害防治和应急处置能力，坚决防范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社会影响较大事件发生。（协调室和规划科技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二、健全风险动态研判机制，提升监测预警能力

4.健全风险研判机制。下好“研判”先手棋，见微知著、未雨绸缪，从倾向性、苗头性问题中发现风险端倪。加强常态化风险研判，及时研判生产安全形势，动态分析灾害天气趋势和安全生产苗头性问题，识别早期风险隐患，超前预测预警预防，有针对性落实防范措施。（灾害救援室、应急指挥中心、协调室、危化室、基础室、火防室、执法大队、救灾保障室、调查统计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5.提高预警预报处置能力。建设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，协调配合优化自然灾害监测站点布局。健全风险隐患报送体系，鼓励群众发现报告身边的安全风险，加强网格员和信息员等“第一响应人”机制建设。强化值班调度，及时通报气象、汛情、林火等情况，定期发布监测预警信息，督促落实防范措施。（规划科技室、应急指挥中心、危化室、灾害救援室、物资保障室、火防室、办公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三、着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，有效根治安全隐患

6.加强责任体系建设。制定区级党政领导安全生产“职责清单”和年度“工作清单”。强化安委办统筹协调机制建设，用好约谈、通报、督查、组团服务四个手段。强化“三管三必须”责任机制建设，进一步优化部门责任制考核，以“重大安全生产问题清单”为抓手，迭代完善新区—开发区—镇街三级问题常态发现、动态管控、闭环整改工作机制，推动各级党委在解决重大安全问题中发挥关键性作用。构建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长效机制，研究制定相关政策文件，加大企业违法行为曝光力度，及时开展信用联合惩戒。（协调室、规划科技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7.高标准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。对照“两个根本”要求，深入查找企业和政府层面存在的体制机制、法规制度、基层基础等方面突出问题，深入研判症结难点，形成切实可行的制度成果。发挥两个专题引领作用，组织区委、区政府领导班子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，持续开展“领导干部讲安全”活动。督促消防、城市建设、交通运输、仓储物流、工业园区等重点领域按照“三年行动”目标任务要求，落实针对性举措，形成重点行业点、圈、面三层安全防控体系。（协调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8.狠抓危险化学品和燃气安全等专项整治。做好危险化学品集中治理，聚焦我区危险化学品领域重点难点，从强化统筹协调和监管责任落实、提升本质安全水平等方面抓好重点治理措施落实。严格落实全区城镇燃气排查整治方案，切实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督促盯住企业、场所、小区、工程、管网、气瓶、器具和用户 8个重点环节，开展集中整治工作，从快从严排查燃气安全隐患。持续开展金属冶炼、涉爆粉尘、有限空间等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。（危化室、协调室、基础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9.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。充分发挥区安委办“牵头抓总”作用，协调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开展专项整治。**集中隔离点方面，**将集中隔离点和防护场所建设项目作为排查整治工作的重中之重，严查涉疫场所事故隐患。**消防方面，**深入排查整治学校医院、宾馆饭店、大型商贸综合体、人员密集场所、“三合一”场所、群租房、老旧住宅、社会福利机构、“密室逃脱”等娱乐场所、“飞地”棚户区、新能源领域企业等重点区域消防安全隐患，严肃查处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问题。**建筑施工方面，**将地铁施工和“高大难深”项目作为排查整治重点，严格管控起重机械、深基坑、高支模、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；督促参建各方严格落实“八个一律”工作措施，防范地下管线遭外力破坏事故发生。**交通运输方面，**聚焦铁路、公路、轨道交通、机场和港口等交通枢纽，紧盯长途客运车、危险品运输车、校车、重型载货汽车等车辆，严打严罚“三超一疲劳”、车辆擅自改装、无资质营运等行为，严防道路交通事故发生。**油气管线方面，**加大对油气长输管道企业监管力度，整治管道周边乱钻乱挖问题，从严从重打击先清后占、盲目施工、打孔盗油等破坏损害油气长输管道及其附属设施、危及管道安全运行的乱建乱挖乱钻非法违法行为，确保能源供应安全。**特种设备方面，**将大型游乐设施、供热锅炉、人员密集场所电梯、供油供气管线作为排查重点，严厉查处未办理使用登记、未经检验、超期未检、未定期维护保养等违法违规行为。（协调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10.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。严格落实“隐患就是事故，事故就要处理”和“四铁”工作要求，持续加大非法违法行为处罚力度，做好安全生产行刑衔接工作，持续保持高压态势。严格事故调查处理，严厉追责问责。坚持安全生产执法情况、行政处罚典型案例“两个通报”，推动基层提高执法效能，强化对违法行为的曝光和警示。加强安全评价机构日常监管，开展安全评价机构资质换证评审，提升安全评价服务水平。（规划科技室、调查统计室、危化室、基础室、火防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四、坚持救民助民，扎实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

11.防范自然灾害重大风险。持续推进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，积极推动普查成果应用，为综合防灾减灾提供有力支撑。持续跟进推动“九大工程”重点项目，加大统筹协调和组织推动力度，做好重大项目督办和推动。全面提升防汛减灾能力，深化风险隐患整改，逐一落实轨道交通、下沉地道、下穿立交桥、地下隧道、危陋房屋、险工险段等重点部位牵头部门、责任人、应急预案、启动机制等内容，确保安全度汛。继续推动应急避难场所建设。加强森林火险排查整治，开展野外火源专项治理和打击森林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，严格控制野外火源。总结分析灾害事故应对经验教训，采取有力措施统筹抵御处置各类灾害事故。（救灾保障室、灾害救援室、火防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五、提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，有效应对突发事件

12.深入推进应急预案体系建设。加快推进区级专项应急预案修订印发，组织指导基层开展应急预案试点建设工作，推动街镇和社区（村）基层应急预案规范化建设，完成区级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编制工作。聚焦城市安全风险，组织开展综合性应急实战演练。持续加强23类专业应急救援队伍的动态管理，鼓励引导社会应急力量不断提高队伍实战水平。推进基层应急指挥体系建设，指导健全街镇和社区（村）应急管理体系、应急指挥体系和应急协调联动机制，提升基层应对突发事件能力。（预案室、火防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13.健全完善应急指挥体系。深化区域、部门、军地、社会力量间应急联动建设，健全“海陆空”三大应急联动体系。严格落实值班报告制度，规范信息报送。推动值班值守专业化、规范化，运用信息化手段完善应对自然灾害、事故灾难突发事件的指挥调度程序，建立健全信息报送和督办通报机制，提升全系统应急意识和应急响应能力。深挖优选、整合吸纳各类企事业单位中有救援能力的队伍，引导救援能力较强的社会应急力量有序参与应急救援处置工作。组织开展情景演练、桌面推演、应急救援队伍骨干培训，提升处置水平和实战能力。（责任部门：应急指挥中心、预案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六、夯实应急管理基础，提升保障能力水平

14.加强法治化建设。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，严格执行应急管理法律标准体系。根据安全生产分类分级监管要求，编制2022年执法计划，持续加大执法检查力度。配合开展2022年天津市应急管理地方标准征集工作。落实失信主体重点监管和信用信息共享。（规划科技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15.深化信息化成果应用。积极推进应急管理信息化项目建设，深化拓展“智慧应急”，加快推进智慧安全城市滨海新区大应急融合平台特许经营项目建设。依托京津冀产业协同与智慧城市建设，升级、改造完善应急指挥业务系统。进一步推动隐患排查治理系统推广应用，完善线上线下配套监管制度，督促企业实现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。推动指导重大危险源点位监测数据接入，完善重大危险源监测报警技战指标。配合市局完成“雁阵行动”样板城区建设，推动安全生产、自然灾害、指挥救援、政务服务等应用系统上线。（规划科技室、应急指挥中心、危化室负责）

16.提升物资资金保障能力。健全完善救灾物资分级储备指引，做好全区应急物资数据更新和管理。加强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管理，发挥专项资金服务保障效能，强化业务经费保障。（救灾保障室、灾害救援室、规划科技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17.开展科普宣传教育。以安全宣传“五进”为抓手，加强应急宣传媒体矩阵建设，强化与媒体的共建合作，持续做好应急管理宣传。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、“5·12”防灾减灾宣传日等主题宣教活动，抓住重点时段，突出重点人群，开展精准化应急管理科普教育，放大安全体验馆宣教集群效应。组织开展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，夯实防灾减灾救灾基础。（办公室、灾害救援室、物资保障室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

18.深化应急管理体制改革。积极推进区级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组建，不断强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能力。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，加大优秀年轻干部选拔培养力度，优化干部队伍结构。加强干部培养历练，常态化开展干部内部交流，培养一批综合素质突出的中坚力量。配齐配强应急管理专家库专家队伍，严格库内专家使用管理，充分发挥专家智力支撑作用。（党建室牵头，各室、执法大队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）